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01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当仔细阅读同时刊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本行网站（www.ccb.com）上的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公司简介

A股股票简称	建设银行	A股股票代码	601939
A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上海证券交易所		
H股股票简称	建设银行	H股股票代码	939
H股股票上市交易所	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陈彩虹	徐漫霞	
电话	86-10-66215533		
传真	86-10-66218888		
电子信箱	ir@ccb.com		

二、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2.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除特别注明外，以人民币百万元列示）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变动(%)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9,190,601	8,590,057	6.99
资产总额	16,399,790	15,363,210	6.75
客户存款	12,956,956	12,223,037	6.00
负债总额	15,252,778	14,288,881	6.75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1,137,914	1,065,951	6.75
资产质量指标(%)			变动+/(-)
不良贷款率	1.04	0.99	0.05
拨备覆盖率	248.87	268.22	(19.35)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变动(%)
营业收入	287,097	251,401	14.20
利息净收入	211,292	187,660	12.59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0,180	55,524	8.39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净利润	130,662	119,711	9.15
归属于本行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129,958	119,209	9.02
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人民币元）	0.52	0.48	8.3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520	76,731	16.67
盈利能力指标(%)			变动+/(-)
年化平均资产回报率	1.65	1.66	(0.01)
年化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2.97	23.90	(0.93)
净利差	2.62	2.54	0.08
净利息收益率	2.80	2.71	0.09

2.2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		753,760（2014年6月30日的A股和H股在册股东总数）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总数	持有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汇金公司	国家	57.03	142,590,494,651（H股）	无	无
		0.23	570,941,976（A股）	无	无
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1]	境外法人	29.85	74,631,967,812（H股）	无	未知
淡马锡[1]	境外法人	6.39	15,973,595,216（H股）	无	无
国家电网[1,2]	国有法人	1.09	2,713,521,730（H股）	无	无
宝钢集团	国有法人	0.80	2,000,000,000（H股）	无	无
		0.13	318,860,498（A股）	无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86	2,143,438,329（A股）	无	无
长江电力[1]	国有法人	0.41	1,015,613,000（H股）	无	无
益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34	856,000,000（H股）	无	无
中国平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高利率保单产品	境内非国有法人	0.24	591,906,825（A股）	无	无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12	303,607,933（A股）	无	无

1. 截至2014年6月30日，淡马锡通过淡马锡控股私人投资有限公司和富登金融控股私人投资有限公司合计持有本行H股15,973,595,216股，国家电网、长江电力分别持有本行H股2,713,521,730股和1,015,613,000股，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名下。除去淡马锡、国家电网、长江电力持有的股份，代理于香港中央结算（代理人）有限公司的其余H股为74,631,967,812股。

2. 截至2014年6月30日，国家电网通过所属全资子公司持有本行H股股份情况如下：国网英大国际控股集团有限公司804,035,000股，国家电网国际发展有限公司1,315,282,730股，鲁能集团有限公司582,204,000股，深圳国能国际商贸有限公司12,000,000股。

3. 上述部分股东属于同一管理人管理。除此之外，本行未知上述股东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2.3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 适用√ 不适用

三、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3.1 利润表项目分析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润总额1,695.1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23%；净利润1,309.7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9.17%。本集团盈利水平实现平稳增长，主要得益于：（1）生息资产规模适度增长，净利息收益率稳中有升，带动利息净收入较上年同期增加236.32亿元，增幅12.59%；（2）积极开展服务与产品创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在结构调整中增长，较上年同期增加46.56亿元，增幅8.39%；（3）进一步加强成本管理，优化费用支出结构，成本收入比较上年同期下降0.45个百分点至24.17%。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本集团利润表项目构成及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变动(%)
利息净收入	211,292	187,660	12.59
非利息净收入	75,805	63,741	18.93
其中：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0,180	55,524	8.39
营业收入	287,097	251,401	14.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17,231)	(15,780)	9.20
业务及管理费	(66,588)	(60,879)	9.38
资产减值损失	(23,122)	(16,054)	44.03
其他业务成本	(11,613)	(4,165)	178.82
营业利润	168,543	154,523	9.07
营业外收支净额	973	666	46.10
利润总额	169,516	155,189	9.23
所得税费用	(38,546)	(35,225)	9.43
净利润	130,970	119,964	9.17
其他综合收益	16,441	(2,038)	(906.72)
综合收益总额	147,411	117,926	25.00

利息净收入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实现利息净收入2,112.9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236.32亿元，增幅为12.59%；在营业收入中占比为73.60%。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本集团资产和负债项目的平均余额、相关利息收入或利息支出以及平均收益率或平均成本率的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年化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平均余额	利息收入/支出	年化平均收益率/成本率(%)
资产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8,889,177	256,818	5.83	7,841,914	227,120	5.84
债券投资	3,098,388	61,821	4.03	2,856,667	51,850	3.66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482,605	19,090	1.55	2,392,241	18,413	1.55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540,148	12,497	4.66	695,709	12,375	3.59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33,312	6,247	5.40	176,642	3,589	4.10
总生息资产	15,243,630	356,473	4.72	13,963,173	313,347	4.52
总减值准备	(242,119)			(217,705)		
非生息资产	523,820			427,384		
资产总额	15,525,331	356,473		14,172,852	313,347	
负债						
客户存款	12,086,081	113,942	1.90	11,537,567	109,018	1.91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1,422,684	24,976	3.55	892,167	10,632	2.40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9,445	82	1.75	30,487	575	3.80
已发行债务证券	385,045	5,801	3.05	283,301	4,958	3.53
其他计息负债	28,745	380	2.67	33,705	504	3.01
总计息负债	13,932,000	145,181	2.10	12,777,227	125,687	1.98
非计息负债	932,879			382,652		
负债总额	14,864,879	145,181		13,159,879	125,687	
利息净收入		211,292			187,660	
净利差			2.62			2.54
净利息收益率			2.80			2.71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积极应对利率市场化带来的机遇与挑战，不断提升定价能力，优化资产负债结构，推进信贷结构和客户结构调整，积极消化了利率市场化因素的负面影响，净利息收益率提升至2.80%。

非利息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1,854	56,995	8.53
减：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74)	(1,471)	13.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0,180	55,524	8.39
其他非利息净收入	15,625	8,217	90.15
非利息净收入总额	75,805	63,741	18.93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非利息净收入758.05亿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20.64亿元，增幅为18.93%。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本集团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构成及变动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变动(%)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61,854	56,995	8.53
银行卡手续费	14,662	11,947	22.73
顾问和咨询费	12,822	13,035	(1.63)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	8,219	6,514	26.17
代理业务手续费	7,276	6,509	11.78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	5,161	5,300	(2.62)
理财产品业务收入	4,689	5,189	(9.64)
电子银行业务收入	3,281	2,807	16.89
信用承诺手续费	1,736	1,518	14.36
担保手续费	1,117	1,009	10.70
其他	2,891	3,167	(8.71)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1,674)	(1,471)	13.80
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	60,180	55,524	8.39

上半年，本集团实现手续费及佣金净收入601.8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46.56亿元，增幅8.39%；在营业收入中占比较上年同期下降1.13个百分点至20.96%。

银行卡手续费收入146.62亿元，增幅22.73%。其中，信用卡收入在账单分期等业务带动下，增速超过30%；借记卡依靠强大客户群体和服务系统，继续保持业务量和收入的稳健增长。

顾问和咨询费收入128.22亿元，降幅1.63%，主要是加强对顾问和咨询类业务收费的规范管理，常年财务顾问收入降幅较大；造价咨询等传统优势业务保持平稳增长。

结算与清算手续费收入82.19亿元，增幅26.17%。其中，本行积极推进的对公账单自助服务、电子银行承兑汇票、单位结算卡等新型结算产品，相关业务量和收入提升较快。

代理业务手续费收入72.76亿元，增幅11.78%，主要是债券承销、代销基金、代理保险等业务增长良好。

托管及其他受托业务佣金收入51.61亿元，降幅2.62%。其中，房改金融等传统优势业务保持平稳增长。

理财产品手续费收入46.89亿元，降幅9.64%，主要是采取审慎、稳健的经营策略，新配置的基础资产风险较低、期限较短，资产平均收益率下降；同时，为满足客户和市场竞争需要，产品收益率较上年同期有所提升。

电子银行手续费收入32.81亿元，增幅16.89%，主要是网上银行、手机银行及短信金融服务等电子银行渠道客户较快增长，交易规模稳步扩大。

下半年，本集团仍将持续拓展客户、增加业务量，着力于产品创新和服务优化，不断提升客户体验，努力推动手续费及佣金收入持续增长。

业务及管理费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本集团业务及管理费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员工成本	38,957	35,985
物业及设备支出	13,760	12,082
其他	13,871	12,812
业务及管理费总额	66,588	60,879
成本收入比	24.17%	24.62%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加强成本管理，优化费用支出结构，成本产出效率进一步提高，成本收入比较上年同期下降0.45百分点至24.17%。业务及管理费665.88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7.09亿元，增幅9.38%。其中，物业及设备支出137.60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6.78亿元，增幅13.89%，主要是随着物价上涨以及近年来加大网点建设投入，租金和物业管理费、维护费等支出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客户贷款和垫款	21,286	16,067
投资	421	(65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7	(1,120)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0	598
应收款项债券投资	84	(130)
其他	1,415	639
资产减值损失总额	23,122	16,054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资产减值损失231.22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70.68亿元。其中，客户贷款和垫款减值损失212.8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52.19亿元；投资减值损失4.21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10.73亿元，主要是上年同期回拨了部分外币债券减值准备。

所得税费用

2014年上半年，所得税费用385.46亿元，较上年同期增加33.21亿元。所得税实际税率为22.74%，低于25%的法定税率，主要是由于持有的中国国债利息收入按税法规定为免税收益。

3.2 资产负债表项目分析

资产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资产总额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9,190,601		8,590,057	
贷款损失准备	(238,090)		(228,696)	
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	8,952,511	54.59	8,361,361	54.42
投资[1]	3,511,470	21.41	3,414,617	22.23
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578,036	15.72	2,475,001	16.11
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	606,757	3.70	473,351	3.08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51,660	2.14	281,447	1.83
应收利息	101,551	0.62	80,731	0.53
其他资产[2]	297,805	1.82	276,702	1.80
资产总额	16,399,790	100.00	15,363,210	100.00

1. 包括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及应收款项债券投资。

2. 包括贵金属、衍生金融资产、对联营和合营企业的投资、固定资产、土地使用权、无形资产、商誉、递延所得税资产及其他资产。

于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资产总额163,997.9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365.80亿元，增幅为6.75%，主要是由于客户贷款和垫款、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等增长。其中，本集团积极支持实体经济、民生需求等领域发展，客户贷款和垫款净额占资产总额的54.59%，较上年末上升0.17个百分点；出于流动性及盈利性管理需要而增加资金运用，存放同业款项及拆出资金、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占比分别上升0.62个百分点和0.31个百分点；根据利率走势和资金状况调整债券投资运用额度，投资占比下降0.82个百分点至21.41%；现金及存放中央银行款项占比下降0.39个百分点至15.72%。

客户贷款和垫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公司类贷款和垫款	5,712,418	62.16	5,399,631	62.86
短期贷款	1,960,950	21.34	1,870,823	21.78
中长期贷款	3,751,468	40.82	3,528,808	41.08
个人贷款和垫款	2,673,830	29.09	2,464,654	28.69
个人住房贷款	2,082,383	22.66	1,880,219	21.89
信用卡贷款	281,401	3.06	268,663	3.13
个人消费贷款	62,902	0.68	71,490	0.83
个人助业贷款	82,368	0.90	91,655	1.07
其他贷款[1]	164,776	1.79	152,627	1.77
票据贴现	118,960	1.29	116,962	1.36
海外和子公司	685,393	7.46	608,810	7.09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9,190,601	100.00	8,590,057	100.00

1. 包括个人商业用房贷款、个人住房抵押额度贷款、个人助学贷款等。

于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91,906.01亿元，较上年末增加6,005.44亿元，增幅为6.99%。

本行境内公司类贷款和垫款57,124.1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3,127.87亿元，增幅为5.79%，主要投向基础设施、小微企业、涉农贷款等领域。其中，短期贷款增加901.27亿元，增幅4.82%；中长期贷款增加2,226.60亿元，增幅6.31%。

本行境内个人贷款和垫款26,738.3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2,091.76亿元，增幅为8.49%。其中，个人住房贷款增加2,021.64亿元，增幅10.75%，重点支持居民自住房需求；个人消费贷款及个人助业贷款贷款余额有所下降，主要是加强贷款风险控制、调整贷款产品结构所致。

票据贴现1,189.60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9.98亿元，增幅为1.71%，主要用于满足重点优质客户短期融资需求。

海外和子公司客户贷款和垫款6,853.93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65.83亿元，增幅为12.58%，主要是大力拓展跨境业务，加强境内外业务联动所致。

按五级分类划分的贷款分布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贷款按五级分类的分布情况。在贷款五级分类制度下，不良贷款包括划分为次级、可疑及损失的贷款。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正常	8,874,606	96.56	8,300,113	96.63
关注	220,327	2.40	204,680	2.38
次级	41,435	0.45	32,100	0.37
可疑	43,375	0.47	42,231	0.49
损失	10,858	0.12	10,933	0.13
客户贷款和垫款总额	9,190,601	100.00	8,590,057	100.00
不良贷款额	95,668		85,264	
不良贷款率		1.04		0.99

2014年上半年，本集团继续深入推进信贷结构调整，全面强化贷后管理，加强风险防范化解，加快不良贷款处置，信贷资产质量状况基本稳定。于2014年6月30日，不良贷款余额956.6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104.04亿元；不良贷款率1.04%，较上年末上升0.05个百分点；关注类贷款占比2.40%，较上年末上升0.02个百分点。

负债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负债总额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客户存款	12,956,956	84.95	12,223,037	85.54
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	1,054,488	6.91	848,012	5.9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	3,065	0.02	61,873	0.43
已发行债务证券	428,524	2.81	357,540	2.50
其他负债[1]	809,745	5.31	798,419	5.59
负债总额	15,252,778	100.00	14,288,881	100.00

1. 包括向中央银行借款、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应付利息、预计负债、递延所得税负债及其他负债。

于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负债总额152,527.78亿元，较上年末增加9,638.97亿元，增幅6.75%。其中，客户存款占负债总额的84.95%，较上年末下降0.59个百分点；适度吸收同业资金、加强流动性储备，同业及其他金融机构存放款项和拆入资金占比上升0.97个百分点至6.91%；海外分行和建行亚洲发行存款证增加，已发行债务证券占比上升0.31个百分点至2.81%。

客户存款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按产品类型划分的客户存款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公司存款	6,741,994	52.03	6,443,255	52.71
活期存款	3,995,933	30.84	4,064,038	33.25
定期存款	2,746,061	21.19	2,379,217	19.46
个人存款	5,866,415	45.28	5,514,647	45.12
活期存款	2,635,111	20.34	2,510,525	20.54
定期存款	3,231,304	24.94	3,004,122	24.58
海外和子公司	348,547	2.69	265,135	2.17
客户存款总额	12,956,956	100.00	12,223,037	100.00

于2014年6月30日，本集团客户存款总额129,569.56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339.19亿元，增幅6.00%。其中，本行境内定期存款较上年末增加5,940.26亿元，增幅11.03%，高于活期存款0.86%的增幅；定期存款在客户存款中的占比较上年末提高2.09个百分点至46.13%。

股东权益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股东权益总额及构成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股本	250,011	250,011
资本公积	135,537	135,523
投资重估储备	(4,468)	(19,290)
盈余公积	107,970	107,970
一般风险准备	169,039	153,835
未分配利润	484,539	444,084
外币报表折算差价	(4,714)	(6,182)
归属于本行股东权益	1,137,914	1,065,951
少数股东权益	9,098	8,378
股东权益总额	1,147,012	1,074,329

于2014年6月30日，股东权益11,470.12亿元，较上年末增加726.83亿元；股东权益总额对资产总额的比率为6.99%。

3.3 经营分部情况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各主要业务分部的利润总额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公司银行业务	86,848	51.23	74,798	48.20
个人银行业务	49,296	29.08	39,617	25.53
资金业务	31,589	18.64	38,621	24.88
其他业务	1,783	1.05	2,153	1.39
利润总额	169,516	100.00	155,189	100.00

下表列出于所示期间本集团按地区分部划分的利润总额分布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截至2014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截至2013年6月30日止六个月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金额	占总额百分比(%)
长江三角洲	22,704	13.39	19,392	12.50
珠江三角洲	22,407	13.22	22,214	14.31
环渤海地区	27,827	16.42	24,629	15.87
中部地区	27,356	16.14	23,699	15.27
西部地区	27,773	16.38	25,489	16.42
东北地区	9,004	5.31	8,077	5.21
总行	28,308	16.70	30,383	19.58
海外	4,137	2.44	1,306	0.84
利润总额	169,516	100.00	155,189	100.00

3.4 资本充足率分析

银监会于本报告期内正式批复本行实施资本管理高级方法。其中，对符合监管要求的公司信用风险暴露资本要求采用初级内部评级法计量，零售信用风险暴露资本要求采用内部评级法计量，市场风险资本要求采用内部模型法计量，操作风险资本要求采用标准法计量。依据监管要求，自本报告期起，本行采用资本计量高级方法和其他方法并行计量资本充足率，并遵守相关资本底线要求。

于2014年6月30日，考虑并行期规则后，本集团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13.89%，一级资本充足率11.21%，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11.21%，满足监管要求。与2013年12月31日相比，本集团资本充足率、一级资本充足率、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分别上升0.55、0.46和0.46个百分点。

资本计量规则调整是本期资本充足率上升的主要原因，按照上述最新规则计量的资本充足率，各类风险资本要求对风险的敏感程度进一步提升，风险加权资产有一定下降。同时，资本底线要求亦对资本充足率计量结果有一定影响。除规则调整因素外，考虑不合格次级债扣除及2013年度分红派息方案实施等影响后，本集团上半年通过内部资本积累实现的资本净额增速仍略快于风险加权资产增速，有利于资本充足率的提升。

下表列出于所示日期本集团以及本行的资本充足率情况。

（人民币百万元，百分比除外）	于2014年6月30日		于2013年12月31日	
	本集团	本行	本集团	本行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管理办法（试行）》计量的资本充足率信息[1]				
资本净额：				
核心一级资本净额	1,132,884	1,068,006	1,061,684	998,380
一级资本净额	1,132,918	1,068,006	1,061,700	998,380
资本净额	1,404,637	1,337,984	1,316,724	1,249,850
资本充足率：				
核心一级资本充足率	11.21%	10.88%	10.75%	10.44%
一级资本充足率	11.21%	10.88%	10.75%	10.44%
资本充足率	13.89%	13.64%	13.34%	13.06%
按照《商业银行资本充足率管理办法》计量的资本充足率信息				
核心资本充足率	11.70%	11.59%	11.14%	11.05%
资本充足率	14.24%	13.90%	13.88%	13.53%

1. 自本报告期起，本集团采用资本计量高级方法计量资本充足率，并适用并行期规则。

四、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4.1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4.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4.3 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财务报表合并范围发生变化的具体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4.4 董事会、监事会对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不适用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9日

股票代码：601939　　股票简称：建设银行　　公告编号：临2014-024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会议决议公告

（2014年8月29日）

本行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行”）董事会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4年8月29日在北京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本行于2014年8月15日以书面形式发出本次会议通知。本次会议由王洪章董事长主持，应出席董事15名，实际亲自出席董事15名。部分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关于2014年半年度报告、半年度业绩公告及半年度报告摘要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请参见登载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内容。

二、关于发行不超过380亿元人民币等值减记型二级资本工具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013年6月6日，本行201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底前新增发行不超过600亿元人民币等值减记型合格资本工具的议案，授权董事会决定并办理具体事宜。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做出如下决议：

1.批准本行在取得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及相关境内外审批机构批准的条件下，按照下列条款和条件在境内外发行减记型合格资本工具：

（1）发行总额：不超过380亿元人民币等值；

（2）工具类型：减记型二级资本工具；

（3）发行市场：包括境内外市场；

（4）期限：不少于5年期；

（5）发行利率：参照市场利率确定；

（6）损失吸收方式：当发行文件约定的触发事件发生时，采用减记方式吸收损失；

（7）募集资金用途：用于充实本行二级资本，提高本行资本充足率；

（8）决议有效期限：自董事会批准发行本次减记型二级资本工具之日起至2015年12月31日。

2. 授权高级管理层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部门的审批要求确定上述减记型二级资本工具发行的其他条款和具体方案，签署有关文件，办理向有关境内外监管部门报批等所有发行相关事宜和债券存续期相关后续事项及在触发事件发生时按照约定进行减记等。

三、关于设立资产管理部（投资银行部）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4票，反对0票，弃权1票。

本次会议批准总行设立资产管理部，与投资银行部合署办公，部门名称为资产管理部（投资银行部）。

四、关于聘任马陈志先生担任本行公司秘书的议案

表决情况：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会议决议聘任马陈志先生担任本行公司秘书，任期自2014年8月29日起。

马陈志先生，57岁，中国香港籍，1995年取得英国史崔克莱大学工商管理硕士文凭，具有香港会计师资格。马先生于2010年加入中国建设银行（亚洲）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行亚洲”），现为建行亚洲副总裁兼首席财务官，在财务及法律事务方面积累了30余年从业经验，曾任香港恒生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南洋商业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首席财务官。

自2014年8月29日起，郑佩玲女士不再担任本行公司秘书的职务。

特此公告。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9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4-096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于2014年8月27日以书面、电话、传真、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各位董事，于2014年8月29日在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金石路456号公司会议室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段志平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现任董事5名，实际表决董事4人。关联董事段志平先生回避表决，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经与会董事充分讨论，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并做出决议：

一、会议以4票赞成，0票反对，1票回避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公司关联交易的确认与预计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

根据经营业务需要，公司授权甘肃晋云商贸有限公司为我公司甘肃、青海、宁夏、内蒙地区经销商，负责上述四省日化产品相关销售工作，截止2014年6月30日，该项关联交易实际累计发生金额为6268682.05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2.45%，预计2014年下半年度，该项关联交易将会持续发生，预计全年发生金额1500万元。

因董事长段志平先生与晋云商贸法人代表段云为父子关系，故段志平先生回避表决。余下4名非关联董事表决一致通过该议案。独立董事并对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为2014-097号）

内容详见2014年8月30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二、备查文件

经与会董事签字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二十九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4-097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一、关联交易的概述

因正常经营需要，公司授权甘肃晋云商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晋云商贸”）自2014年1月1日起为我公司日化产品经销商，在甘肃、青海、宁夏、内蒙地区开展日化产品销售工作。截至2014年6月30日，公司与晋云商贸关联交易累计发生金额为6268682.05元，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为2.45%，预计2014年下半年度公司仍将与晋云商贸产生此类关联交易，预计全年本项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为1500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1、关联方介绍

公司名称：甘肃晋云商贸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甘肃省兰州市城关区盐场路367号第1单元21层2104室

注册资本：贰佰万元整

经营范围：日用百货、农副产品、化工产品、机械设备、家用电器、计算机及配件、工艺礼品、办公用品、建筑材料、节能环保的批发零售。

2、关联关系的认定

晋云商贸法定代表人为段云（身份证号：620102198709223034）与本公司现任董事长段志平先生为父子关系，因此本公司与晋云商贸构成关联关系，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事项时，段志平先生已回避表决。

三、关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与晋云商贸所签《日化产品经销商协议书》主要内容如下：

1、委任晋云商贸为我公司西部地区日化产品经销商，具体区域为甘肃、青海、宁夏、内蒙，并负责该区域所有渠道的销售。

2、我公司不参与晋云商贸的经营，但有对经销产品销售价格和区域的指令权，对晋云商贸销售行为的管理和监督权，及对违规行为的追究权。

四、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2014年8月30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关联交易的确认与预计持续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与甘肃晋云商贸进行的关联交易。

公司董事会在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1名关联董事回避表决，有表决权的4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该关联交易事项。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该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情况及独立意见

本公司在召开董事会前，就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与独立董事进行了充分的沟通，经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后，同意将上述日常关联交易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会议审议，并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上述关联交易属于公司的正常经营业务需要，有利于公司拓展日化产品销售渠道，提高公司产品覆盖率，且严格执行既定销售政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

公司董事会在对上述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段志平先生予以了回避，董事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与晋云商贸关联交易及全年预计累计交易金额1500万元。

五、关联交易对本公司的影响

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经营性业务往来，有利于公司利用交易对方的渠道资源，开拓旗下日化产品在上述四省的销售渠道，从而提高公司日化产品的地区覆盖率，因此存在交易的必要性。上述关联交易严格执行既定销售政策，严格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没有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对公司当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

1、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决议

2、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3、经销商协议书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八月三十日

证券简称：恒康医疗　　证券代码：002219　　公告编号：2014-098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经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于2014年9月5日（星期五）在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金石路456号公司会议室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公司于2014年8月21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了《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现发布关于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二）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9月5日（星期五）下午15:00

（三）网络投票时间：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2014年9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4日下午15:00至2014年9月5日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四）现场会议地点：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金石路456号公司会议室

（五）会议召集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同一股份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六）股权登记日：2014年8月29日（星期五）

（七）会议出席对象：

1、凡在2014年8月29日下午交易结束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均有权出席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见附件）。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1）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3）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4）发行数量

（5）发行对象

（6）认购方式

（7）限售期

（8）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9）上市地点

（10）决议有效期

（11）募集资金投向

3、《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6、《关于确认公司与宋丽华等人签署关于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7、《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8、《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9、《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云南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0、《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新余恒道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1、《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喀什思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2、《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宋丽华女士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4、《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5、《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6、《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以上议案属于涉及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对持股5%以下（不含持股5%）的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议案内容详见本公司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网（http://www.cninfo.com.cn）上发布的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85

三、会议登记办法

（1）现场会议登记方式：

1、登记时间：2014年9月2日上午9:00－12:00 下午13:00－17:00

2、登记方式：

A、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股东签署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股东深圳证券代码卡、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B、法人股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持本人身份证、深圳证券代码卡、能证明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办理登记手续；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必须持有本人身份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依法出具的书面委托书和深圳证券代码卡办理登记手续。

C、异地股东可采用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D、登记地点：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四、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临时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网络投票包括交易系统投票和互联网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

1、网络投票时间为：2014年9月5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0-15:00；

2、投票代码：362219；投票简称：恒康投票

3、投票当日，“恒康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4、股东投票的操作程序为：

（1）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为“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本次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总议案，1.00元代表议案一，2.00元代表议案二，依此类推。本次股东大会投票，对于议案二中有多个需表决的子议案，2.00元代表对议案二下全部子议案进行表决，2.01元代表议案二中子议案2.1，2.02元代表议案二中子议案2.2，依此类推。

每一议案应以相应的委托价格分别申报。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委托价格
总议案	所有议案	100.00元
议案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元
议案2	《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元
2.1	股票种类和面值	2.01元
2.2	发行方式和发行时间	2.02元
2.3	发行价格及定价原则	2.03元
2.4	发行数量	2.04元
2.5	发行对象	2.05元
2.6	认购方式	2.06元
2.7	限售期	2.07元
2.8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2.08元
2.9	上市地点	2.09元
2.10	决议有效期	2.10元
2.11	募集资金投向	2.11元
议案3	《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元
议案4	《关于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4.00元
议案5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	5.00元
议案6	《关于确认公司与宋丽华等人签署关于瓦房店第三医院有限责任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及其补充协议》	6.00元
议案7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四川产业振兴发展投资基金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7.00元
议案8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长安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8.00元
议案9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云南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9.00元
议案10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新余恒道资产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0.00元
议案11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喀什思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1.00元
议案12	《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宋丽华女士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票认购合同议案》	12.00元
议案1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	13.00元
议案14	《关于修订<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	14.00元
议案15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议案》	15.00元
议案16	《关于制定<公司未来三年(2014-2016)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	16.00元

（3）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如股东对所有议案（包括议案的子议案）均表示相同意见，则可以只对“总议案”进行投票。如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对“总议案”和单项议案进行了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即如果股东先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相关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相关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5）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6）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9月4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9月5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本次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薛迪桦　　范雪梅

联系电话：028-85950888

传真电话：028-85950552

通讯地址：成都市锦江工业开发区金石路456号

2、会议费用：会期半天，与会代表交通、通讯、食宿费用自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特此公告。

恒康医疗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8月29日